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00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追认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周转需要和自有资金投资计划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00亿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拟通过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稳健型金融机构投资安全性高、

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全部为自有资金。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公司前次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3.0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三、本次追认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进行内部核查时发现，公司前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有效期为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截至 2025 年 12 月 22 日）。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导致超期购买现金管理理财产品 1.70 亿元。另外，部分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系在股东大会授权期限内购买，未在授权期内赎回，总金额 2.00 亿元。以上理财产品均已及时停止并申请赎回，未影响自有资金安全。提前赎回不会导致本金损失。公司董事会对上述理财产品的购买均予以了追认。

公司未来将加强对资金使用管理的内部控制工作，确保后续严格执行资金使用的相关制度，同时持续加强业务人员的专业培训，提高业务人员的专业能力，

防范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通过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及子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仅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投资产品，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情况适时适量介入资金，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职业道德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合法金融机构购买理财产品；

2、公司及子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5、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

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自有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自有资金用途的行为。在内部核查发现相关问题后，及时停止并申请赎回相关理财产品，未对自有资金安全造成损失，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综上，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00亿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公司本次追认的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与会委员表决，一致同意该议案内容。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鉴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出于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率的目的，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存在未能及时赎回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定期存款或超期购买定期存款的情况，公司已及时停

止并申请赎回相关理财产品，未对公司的整体经营计划造成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议案内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此外，公司曾存在超期购买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的情况。公司在内部核查发现相关问题后，及时停止并申请赎回了相关理财产品，未对资金安全造成不利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决议》；
- 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4 日